

质量/安全活动记录

工程名称：江苏农垦五市十三县约 5000 户助残扶贫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淮安市）
 编号：ZHSUP-851-5-1.3

活动时间	2019 年 04 月 26 日
活动地点	项目地
主持（交底）人	胡景

➤ **安全生产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393 号《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93 号《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397 号）《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4.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70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5. 1995 年公安部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高速公路交通管理办法》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令 第 23 号《职业健康监护管理办法》
7. 1995 年劳动部颁布《企业职工劳动安全卫生教育管理规定》
8. J G J 5 9 — 9 9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
9. 建设部令 13 号《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部令 第 3 号《建设项目（工程）劳动安全卫生监察规定》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令 第 61 号《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12.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标〔2000〕179 号、《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标〔2000〕202 号、《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建标〔2000〕219 号
13. 建市〔2006〕248 号《关于落实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理责任的若干意见》
14. JGJ146-2004《建筑施工现场环境与卫生标准》

以及其他电力工程项目安全生产标准化规范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等（国家、行业颁发的相关安全生产法规、条例）、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及其他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和公司监理手册（基本册、分册）。

➤ **安全交底内容**

督促施工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一、安全生产责任制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并结合施工现场实际，我们要求施工承包单位建立健全以项目经理为主，项目技术负责人为辅，项目副经理，施工员、各级管理部门及班组为主要执行者，保安、安全员为主要监督员，医务人员为保障者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级各类人员职责。

1、要求施工单位在工程施工生产全过程，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并结合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安全检查生产管理目标，

严格履行安全考核指标和安全生产奖惩办法。

2、要求施工单位根据工程项目特点和本单位施工现场生产实际，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制定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管理措施，并认真落实，随时解决施工过程中不安全的技术问题，认真消除事故隐患。

3、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安全技术措施审批制度、施工项目安全交底制度和设施设备交接验收使用制度。

4、要求施工单位定期组织安全生产检查，定期研究分析承包项目施工中存在的不安全生产问题，并加以落实解决。

5、要求施工单位在发生工伤事故时，保护好现场，按规定及时上报，参加调查处理，并认真吸取教训。

二、安全生产制度

根据市（区）及有关部门文件精神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项目监理部应督促施工承包单位制定关于安全教育、检查、交底、活动等为主要内容的安全生产制度。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方案

（一）、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指标

1. 全年因公死亡事故率：0%；
2. 全年因公重伤事故率：0%；
3. 员工安全教育率：100%；
4. 火灾、爆炸事故率：0%；
5. 杜绝群体性中毒、中暑、传染病以及职业病的发生。

（二）职业健康安全辨别与评价：

专家组对本项目监理现场的危险源进行收集、汇总，并对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它要求以及本单位的有关规章、制度，确定重大危险源。

参加人（签字）

项目全体成员

注 本表适用监理人员交底、学习、培训记录使用，监理项目部自存。